



消防局
Corpo de Bombeiros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(對外人員親身收集)

一、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

本局透過向親臨作出投訴、建議、諮詢、申請等行為的人士，收集的個人資料，目的是為了：

1. 依循相關法律規定；
2. 核實資料當事人身份狀況；
3. 確保有關之行政程序得以順利進行。

二、當事人需提供的資料

基於上述目的，本局會按各類實際情況收集當事人之身份資料，尤其包括身份識別證明文件、姓名、商號名稱、電話、地址、商業登記、保險合同、授權書等。

三、資料的保存期限

上述資料的一般保存期限為永久。

四、資料的接收者

根據法律規定或應資料當事人要求會將相關個人資料通告的實體。

五、資料當事人之權利

資料當事人依法享有資訊權、申請查閱權，更正權、反對權及更新其存於本局的資料，而在行使查閱權時需以書面方式向本局申請。

知悉
